证券代码: 831714 证券简称: 福航环保 主办券商: 长江承销证券

山东福航新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。

山东福航新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3年4月2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,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 构的议案》,并经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 所(特殊普通合伙)(以下简称"立信会所")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,具体 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 台(http://www.neeg.com.cn)披露的《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3-010)

近日,公司收到立信会所《关于变更山东福航新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签字 注册会计师的告知函》,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:

一、本次变更情况

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作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 构,原指派李新航先生、潘淑仪女士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。鉴于原签字注 册会计师李新航先生工作调整, 现改派张小惠先生接替李新航先生作为公 司 2023 年度审计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,继续完成贵公司 2023 年度审计相 关工作。变更后公司 2023 年度审计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张小惠先生、潘 淑仪女士。

二、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基本情况

张小惠先生,中国注册会计师,2010年起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,至今 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年报审计等证券服务, 具有上市公司审计的丰富经 验,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。

三、本次新任签字注册会计师的的独立性及诚信情况

张小惠先生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张小惠先生 2022 年受到青海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(警示函)1 次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措施(监管警示)1次(同一个项目)。

四、其他说明

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已有序交接,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 2023 年度 财务报告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出具的《关于变更山东福航新能源环保 股份有限公司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告知函》。

山东福航新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4月1日